

平台成立目標

- ▶ 本府107年8月函頒「臺北市政府各機關成立廉政平台作業規範」，明定採購金額達新臺幣100億元以上採購案件即應成立廉政平臺。

- ▶ **平台三大目標：**

- ▶ **建構優質尊嚴工作環境**

- 1、保護機關同仁及廠商免受關說等不當外力干擾。
- 2、減少外界無端質疑，如黑函檢舉與誣控濫告，協助機關同仁減訟止訟。
- 3、落實依法行政，降低採購案件遭司法偵辦機率。

- ▶ **協助工程如期如質完成**

- 1、協助機關完善公開透明之採購制度。
- 2、結合機關內控機制，善盡監辦稽核職責。
- 3、協處陳情請願事件，避免延宕採購進程。

- ▶ **整合跨域監督外控力量**

透過廉政平臺公開相關資訊，匯集檢廉司法、政府機關部門與民間外部力量，協助監督，及時發現缺失並掌握相關風險，尋求適當對策並妥善處理。

貳

工程執行期程

當期重要事項

- 108.6.依108年5月政府採購法修正評選委員資格相關規定，成立評選委員會。
- 108.7.8 招標文件上網公告。
- 108.7.19 修正招標公告(補充評委名單)。
- 108.8.15 第一次招標座談會。
- 108.9.2、108.9.6、108.9.10 修正招標公告(補充釋疑事項說明)。
- 108.9.17 第一次開標。
- 108.9.19 第二次公告招標。
- 108.9.24 第二次招標座談會。

※ 依實際情形更新，預計工期7年(108年至115年)。



參

採購作業進程

第1次公告期間71日

各界需求協調
確認環評程序
完成期初規劃

107年

成立廉政平臺
網頁資料建置

通過環評審議
辦理公開閱覽

108年
4-5月

108.5
第一次平臺會議
研訂防弊計畫

成立工作小組
上網公告招標
評選委員遴選
公開閱覽釋疑

108年
6-7月

公告公開閱覽
釋疑結果
協助評委遴選
落實保密措施

第二次公告招標
更正公告招標
招標座談會
招標文件釋疑

108年
8-10月

108.8
第二次平臺會議
評選委員廉政宣導
落實開標評選監辦
廉政訪查作業

萬大魚市搬遷
第一階段開工

108年
12月

協助施工督導
履約階段廉政作為

資訊公開透明

- 招標作業重要訊息公告於平台網頁，落實資訊公開：

https://nco.gov.taipei/Content_List.aspx?n=00CB5029F72CCDDA

- 檢舉貪瀆不法與意見反映管道：不具名提出意見，增加外界對於採購相關疑義之反映管道。

